
荃灣聖芳濟中學
中三家長日
新高中學制及校本安排

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六日

陳志平副校長

新高中 3 - 3 - 4 課程

新學制『334』網上簡報

www.edb.gov.hk/334

學校新高中的校本安排 及 選修科資料

www.sfxs.edu.hk

學習進程

- 高中各級均開設四班。
- 學生完成三年初中直接升讀高中。
- 高中一開始，學生須修讀四科核心課程：中文、英文、數學及通識科，最少修讀二個選修科目，建議能力較佳的學生，修讀第三個選修科目或數延2。
- 學生必須參加學校安排的『其他學習經歷』活動。
- 修讀二個選修科的學生，可於中四級下學期報讀最多一個應用學習科目。

核心課程

科組	每循環週 課節	課時所佔 百分比
英文	16	20.0%
中文	16	20.0%
數學	11	13.75%
通識	10	12.5%

選修課程

科組	每循環週 課節	課時所佔 百分比
選修科一	12	15.0%
選修科二	12	15.0%
其他學習經歷	7	8.75%

選修科目 (1)

選修科一、二

- 生物、化學、物理
 - 中國歷史、經濟、地理、歷史
 - 企業及會計與財務概論、 資訊及通訊科技
 - 視覺藝術
-
- 合共十科、最多十一班次。
 - 除視覺藝術外，每班人數上限為二十八人。

選修科目 (2)

選修科三

- 4B、4C、4D
 - 倫理及宗教 (由天主教中學聯合舉辦，逢星期六上課)
 - 應用學習 (中五起修讀，逢星期六上課)
- 4A (約 38名學生)
 - 數學延伸單元二 (每循環周六節)
 - 經濟 (每循環周三節 + 星期六課節)

中四選科調查表（1）

家長在填寫中四選科調查表時，請留意下列五點：

- （一）是次調查可視作正式選科前的預選。
- （二）校方會盡量根據學生的選科志願，來編配選修科目。
- （三）由於受到學額、教師數目、學校設備等規限，學校未必能滿足全部同學的意願。
- （四）請審慎填寫選科調查表，方便學校制定出最終的科目組合。
- （五）正式選科表將於七月十四日連同年終成績表一併派發。

中四選科調查表 (2)

問題一：

有意修讀倫理及宗教科* 是 / 否

(此課程由區內天主教中學聯辦，逢星期六在他校上課。

學生應視此科為第三個選修科目。)

中四選科調查表 (3)

問題二：

如上學期名次在首六十名內，且有意修讀第三個選修科或數延2的學生請回答此問題。

- 上學期名次
- 有意修讀第三個選修科* 是 / 否
- 將會修讀* 經濟 (中、王健威老師) 或
數延2 (英、李家豪老師)

(經濟科的部分課節在星期六舉行。)

中四選科調查表 (4)

問題三：

學生須在這選科調查表上以數字填寫首六個優先次序。

(“1”代表最期望獲編配的科目，如此類推。)

選修科目		
科目 (教學語言)	擬任教老師*	次序
生物 (英)	林宏業老師	1
化學 (英)	林金祥老師	
物理 (英)	鍾安榮老師	2
中史 (中)	余明威老師	3
經濟 (中)	許善娟老師	
地理 (中)	楊美華老師	4
歷史 (中)	廖莉霞老師	
企會財 – 會計單元 (中)	彭文信老師	
資訊 (中)	何慶峰老師	5
視藝 (中) 濟	李慧芳老師及黃穎智老師	6

選科調查資料的運用

- 將有關數據輸入教育局提供的SOP程式。
- 嘗試不同的選修科組合。
- 按名次、編配學生入讀選修科。
- 根據學生分派百分比及滿意百分比，制定最佳的組合。
- 通知學生試派的結果，作為七月份正式選科的參考。

學生學習概覽

「學生學習概覽」
Student Learning Profile

香港中學文憑考試 (1)

- 甲類：新高中的24個科目。
- 以水平參照模式評核各科成績。
- 成績將以5個等級（1至5）發布，以第1等級為最低，第5等級最高，第1等級以下的成績將不予評級。考獲第5等級的考生中，表視最優異的其成績以『**』標示，隨後表現較佳者則以『*』標示。

香港中學文憑考試 (2)

- 乙類：應用學習科目。
- 分為六個範疇：應用科學，商業、管理及法律，創意學習，工程及生產，媒體及傳意，服務。
- 評核工作將由個別課程供者負責處理。
- 成績將以四個等級發布，即『未達標』、『達標』、『達標並表現優異(I)』及『達標並表現優異(II)』。

香港中學文憑考試 (3)

- 丙類：六個其他語言科目。
- 包括法語、德語、印地語、日語、西班牙語及烏爾都語。
- 採用英國劍橋國際考試部高級補充程度科目的試卷進行考核。
- 成績以5個等級 (A至E) 發布，以E級為最低，A級最高；E級以下的成績將不予評級。

香港中學文憑考試 (4)

- 考生最多可報考八科。
- 數延的成績將與必修部分分開發布，但它並不被視為額外的一個學科。
- 報考的第八科需屬下列範疇的科目。
- (a) 倫理與宗教/音樂/體育/視覺藝術；
- (b) 應用學習科目；
- (c) 其他語言科目。

溫馨提示

- 請家長於三月九日(星期四)或以前將選科調查表交回班主任。
- 中四學生將不可轉讀選修科，故在七月正式選科時，務請細心選擇。
- 第二次中四選科講座將於五月二十九日晚上舉行，請預留時間。

- 謝! -